附件2:

体检须知及注意事项

1.均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其他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2.体检严禁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、冒名顶替，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，后果自负。

3.体检表上要求体检者本人如实填写既往史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，要求受检者本人填写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(体检表体检当天现场发放填写)

4.体检前三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、不要饮酒，避免暴饮暴食、剧烈运动。

5.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～12小时。需空腹憋足尿检查腹部超声。

6.眼科视力检查以矫正视力为标准，且当天当场复查，视力不佳者请提前准备眼镜，且确保佩戴的镜片矫正度数达最佳；佩戴隐形眼镜的考生在眼科检查前应先摘掉隐性眼镜，再进行视力检查。义眼者应向眼科医生讲明。

7.尿检的化验需留取中段尿送检，女性尽量避开月经期，可提前清洗外阴。

8.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，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建议待经期完毕后3～7天再补检。

9.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及妇科检查（建议产后补查）。

10.女性未婚受检者，请提前告知妇科医生。以区别于已婚受检者的检查方式。

11.请配合医护人员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您的聘用。

12.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